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23高雄市鳳山區鳳松路25巷20號

承辦單位：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

承辦人：朱苡蓁

電話：(07)726-0089分機119

電子信箱：judy.chu@gm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232300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與晶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辦理「本市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－Apple iPad學習載具教育訓練」案，請鼓勵貴校老師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1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12700465E號函暨111年4月12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12701331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，特與載具配發公司合作辦理旨揭教育訓練，以協助教師熟悉平板操作、平板融入課程教學模式。
- 三、教育訓練說明如下：
 - (一)課程主題：iPad平板進階操作應用課程。
 - (二)課程時間：112年4月12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 - (三)課程地點：市立陽明國中悅讀園。
 - (四)課程師資：Straight A專業師資。
 - (五)參加對象：一般教師。



(六)課程簡介：iPad操作全攻略—進階應用（課堂App）。

四、請參加教育訓練人員先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

（網址：<https://www6.inservice.edu.tw/>）報名，研習

代碼：「3797915」。

五、倘有研習疑義請洽陽明國中張簡幹事，電話：07-3892919

分機31。

六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惟課務自

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華德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華德高級工業家事
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南海月光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、本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（本局皆紙本）



裝

訂

線

